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
承辦人：張慈珉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1308
傳真：(02)22572761
電子信箱：AG9009@ntpc.gov.tw

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5月5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04078372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公告影本1份

主旨：有關卓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「"卓和"滅菌拋棄式鼻吸管組合包(滅菌)(衛署醫器製壹字第001242號)」醫療器材許可證，經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，惠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04年4月28日部授食字第1041603064號公告(影本如附)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產品經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，惠請貴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，倘有陳列販售案內產品，應配合旨揭公司辦理回收作業，以維護民眾使用安全及消費權益。

正本：新北市醫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商業會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衛生稽查科

局長 林奇宏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副本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2200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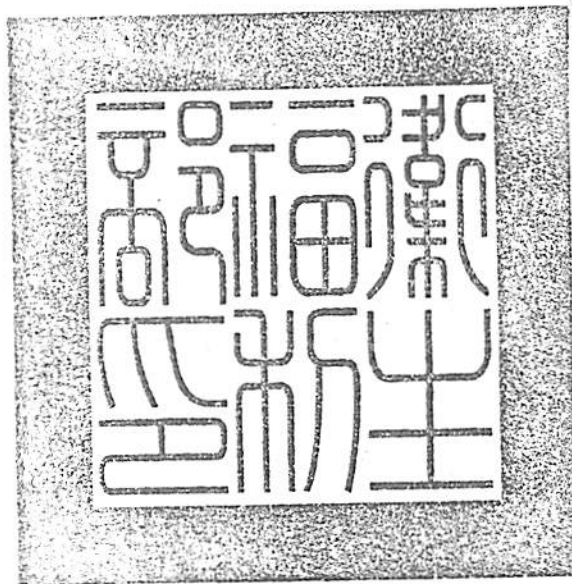
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4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41603064號

附件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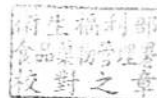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更正公告註銷卓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醫療器材許可證共1件（衛署醫器製壹字第001242號），詳如說明，復請查照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四十七條。

公告事項：更正原註銷許可證共1件：

- 一、衛署醫器製壹字第001242號，品名「"卓和"滅菌拋棄式鼻吸管組合包(滅菌)」，前行政院衛生署100年6月21日署授食字第1005015487號函核准許可證展延至105年4月14日。

副本：卓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新北市政府衛生局



部長蔣丙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機關收文 104/04/30



1040783724

裝

訂

線